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松山江村新余国科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4月22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卫平先生主持，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黄勇、杨超、雷恒池、熊进光和廖义刚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其他董事均参加现场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记名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本规划是基于公司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所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发展目标等陈述及预期属于前瞻性陈述。在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情况等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存在调整的可能性，能否完全实现存在不确定性。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特种器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议书〉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近年来特种器材产品的订单需求持续增长，以及提高公司及火工品行业试验检测能力的需要，加之公司现有生产线技术改造潜力不大，现有厂区内没有多余空地用于新建生产厂房，同意在公司现有厂区旁边购地新建特种器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关于特种器材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公告》和《公司特种器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议书》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格式、编制程序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期间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